

台灣解嚴與 放棄台獨

風雲政治18



台灣解禁後民權知多少
解嚴後的入出境問題

MK

港台书

D675.8
7/19

台灣解嚴與放棄台獨

風雲政治 18



獨台棄放與嚴解台灣



風雲政治18

台灣解嚴與放棄台獨

出版者 / 風雲出版社(海外版)

發行人 / 馬步雲

編 輯 / 風雲出版社編輯委員會

發行所 / 台北市重慶南路三段28號

電 話 / 3092611 · 3098826

總經銷 / 四海書報社

地 址 / 台北市新生南路2 段19巷18號

電 話 / 7042538 · 7033112

印刷所 / 八達印刷廠

地 址 /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32號

電 話 / 5411778 · 5416234

定 價 / 150 元

劃 搬 / 0628108-1 吳麗容帳戶

行政院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誌字第5737號

目錄

大赦不容縮水	五
請平反政治犯	八
自己動手平反，赦免與復權	九
彭明敏「聖火長跑」	一〇
改革就是付出代價	一一
立法院由外往內要「反制」	一五
台灣還有第二條活路嗎？	一六
復權在關鍵時刻	一七
解嚴之後，如何審查？	一九
解嚴了，要不要上訴？	二三
施明德說：政治犯不要被	二二
蔣經國的權術所迷惑	二六
蔣經國命令施明德、王幸男不減刑	二七
解嚴後第一次遊行	二八
解嚴了嗎？我來試試看！	三〇
小小羊兒要回家	三二
另一種感覺	三四
禁戲、禁戲大家看	三六
解嚴前夕的國民黨高峯會議	四四
解嚴後，警總何去何從	四六
陳守山走上十字路口	四七
戒嚴不見了，希望在明天	四八
解嚴第一天，舞獅鬥蛇籠	五一
鎮暴警察不休假	五一
解嚴「心態」與國家前途	五三
台灣解嚴後民權知多少？	五五
解嚴前夕的最後讀秒	五九
解嚴後政黨新情勢	六三
黃信介張俊宏將組新黨	六八
黃信介受失意政客影響？	七二
蔣經國「減刑復權」探秘	七六
蔣經國怒斥張國英	七八
解嚴之後又多了一個警總	八三
警總該退休了！	八九
短兵相接的政治	九〇
解嚴不等於恢復憲政	九二
書生論政，英雄本色	九四
警總是社會動亂最大的兇手	九五
勇敢地站出來	九九
給蔣經國的一封信	一〇二
解嚴，一個極佳的開始	一〇〇
都是雷渝齊惹的禍	一〇三
江蓋世繼續「贖罪」	一〇八

政治放暑假，清涼又有勁？

放大膽、開大門，走大路！

蔣經國送給民進黨一份禮物

黃信介、張俊宏帶來三道曙光

張俊宏談「牢獄學」

請再審判我一次

蘇貞昌吹響起床號！

組織部幕後功臣陳武進

一磚一石從無到有，民進黨組織部簡介

民進黨立院黨團再次為政治犯呼籲特赦

國大黨團一封無法投遞的信

六一二事件二度開庭

中央節流地方開源

老康精於刪減預算

劉守成出任宜蘭縣黨部主委

台北高雄桃園地方黨部即將出爐

報告班長小鎌刀出列！

民進黨的「課外活動組」前進系統！

高度機密用畢焚毀不得流傳

蔣經國急於解嚴

蔣經國一聲宣示，民進黨草草表決

他們不敢打愈國華的分數

我們尊重負責任的言論自由

出版法應該符合法律的精神

書禁也要解嚴？

書禁政策使社會缺少免疫力

解除書禁緩和文化斷層危機

歌功頌德報難逃「公道」！

報禁開放前的「暴風雨」

警總又打死人

打得你叫爸爸

桂林分局抗議記

解嚴，追求自己國度的開始

發臭了的「分贓模式」

江蓋世展開「贖罪之旅」

台獨聯盟的新震撼

張燦淩下台，許世楷上台

老兵上街頭，衝進黨裏頭

戰士變老兵授田變畫餅

老兵遊走在博愛特區

不要再失信於老兵

台灣需要笑匠

立法院的喜事，中國人的大事

爭取民主，要放開政治

出版法應該符合法律的精神

一五八

一五九

一六三

一六四

一六五

一六六

一六七

一六八

一六九

一七〇

一七一

一七二

一七三

一七四

一七五

一七六

一七七

一七八

一七八

一八〇

一八一

一八二

一八三

一八四

一八五

大赦不容縮水！

國民黨在立法院通過解嚴案後，蔣經國指示行政院，對於因為戒嚴而受軍法審判，並且所處刑期還未執行完畢的非軍人受刑人，應斟酌予以減刑與復權。

蔣經國這項指示下達之後，一些平時專放馬後炮的蛋頭學者及國民黨的御用傳播機構，立刻大言不慚地宣稱這是「英明睿智的決定」、「彰顯解嚴之正面意義」、「對人權保障的德政」。

有所謂國民黨「開明派」之稱的立委黃主文，在審查國安法第九條時，曾承諾願向層峯提議在解嚴之日進行大赦，以求有關限制非現役軍人在解嚴後上訴的第九條順利通過，他也很有良心地會為此提出三次質詢，但在蔣經國放出有意宣佈減刑及復權的風聲後，黃主文竟得意的宣稱「解嚴的政治意義已具百分之百」。殊不知大赦不同於減刑及復權！

大赦係指對於某一時期內的一組犯罪者赦免其罪。大赦一經宣告，其罪刑或追訴權立即完全消滅，猶如無犯過此罪，罪犯得以完全平反。無罪就是無罪，而減刑則不同，只是減免部份刑期，其罪並未消滅，頂多只能算是大赦的「百分之三」罷了。減刑對有骨氣的政治犯而言，甚至會傷及他們的尊嚴。

按照戒嚴法的規定，解嚴之翌日起受軍事審判的非現役軍人都可提出上訴，但是國安法卻將上訴的權利剝奪了，這八千多位受軍法審判的非現役軍人，絕大部份是政治犯。按戒嚴法規定，在戒嚴時期非現役軍人犯罪時因接戰地區一般法院無法正常開放，而送軍事法庭審判乃不得已之權宜措施，但是國民黨卻將軍事審判作為對付反對人士的迫

害工具。

在這些政治犯中，多是因為政治立場不同，而被扣上叛亂罪名的，甚至有許多人是因為要求解嚴而被入罪的，現在國民黨主動要解嚴了，如果他們根據戒嚴法第十條的規定提出上訴，將會獲判無罪，叛亂罪就得以平反，然而國民黨卻又利用國安法將他們的上訴權利剝奪，若要還他們公道，唯有大赦一途。

國民黨對於這些政治犯的「恩典」，除了特赦彭明敏外，最多也只是假釋或保外就医，毫無赦免之意。如今說要減刑及復權，也只是流於口惠而不實，因為政治犯要上訴的目的不是為了減刑，而是要求得完全平反。

如果不進行大赦，使這些政治犯完全無罪，即使恢復這些因政治歧見而身繫囹圄的政治人物的公民權，他們仍被律師法、醫師法、選罷法……等相關法令限制其從事專業工作及參政的權利，復權的意義根本無法落實。

國民黨又說了，我只限制他們「百分之三」而已，這已經是一大德政了！但是這百分之三已經剝奪了他們的飯碗及重返政治舞台的權利，等於對他們宣告另一個「死刑」！記得有個笑話：司馬遷遭漢武帝處以「宮刑」（閹掉外生殖器），司馬遷相當痛苦地向漢武帝說：「這太不人道了。」漢武帝則向他說：「我只割掉你的百分之三，對你已經夠仁慈了！」

這麼多年來，國民黨只假釋了八十三名政治犯（其中有許多已服刑快期滿了），而國民黨的難兄難弟南韓，最近就大赦了二千一百名政治犯（包括曾被判死刑的反對人士

金大中），在七月九日的各報頭版中，國民黨施小惠的「減刑及復權德政」和南韓的「全面大赦」形成強烈的對比，由此也可見國民黨「小家子氣」的作風；所以國民黨也得不到類似國際間對南韓的讚許。

現在國民黨正在大事紀念「七七對日抗戰」，對於一個差一點讓他「亡國滅種」的外族，都能「以德報怨」，予以完全赦免；對於自己的「同胞」卻無法不念舊怨；顯然國民黨的「誠意」還是不夠！

這些政治犯被槍斃的槍斃，服刑的服刑，犧牲的代價已如潑出去的水，他們不要求回報，不要求補償，只要求還給他們真正的公道——無罪就是無罪。

該大赦就大赦，絕不容縮水！

我們要求對於這些在戒嚴期間受軍法審判的非現役軍人，政治犯應予以全面大赦、復權，其餘的刑事犯則予以減刑、復權。至於律師法、醫師法、選罷法……等剝奪受刑人從事專業工作及參政權的違憲法律也該一併修正，以免這些深具封建時代思想餘毒的報復性法律，再度迫害這些無辜的受刑人。

根據憲法第六十三條，立法院有議決大赦案的權利，民進黨籍的立委應該主動提出「大赦案」，因為國安法第九條限制解嚴後上訴權，民進黨已經讓步太多了，現在應該主動要求國民黨的立委（如黃主文、梁肅戎等人）兌現提大赦案的承諾，大赦就大赦，絕不容縮水！

請平反政治犯

要解嚴了！這是國民黨四十年來最大的德政，解嚴後，台灣的人民可以行使更多天賦的權利，也會活的更有人的尊嚴，一切也會更有保障。

戒嚴令取消後，改換國安法登場，有人說，這是國民黨在變戲法，去掉一個舊的，再來一個新的，結果都是一樣，都是要限制台灣人民爭取民主、人權，所以，才有民進黨國大黨團的意見將總統不遂，及立委黨團的靜坐抗議。

事實上，比較起來的確是一大進步，不只台灣人民可以有集會、結社、示威、抗議的權利，而且，有發表見解，自由思考的權利，對於從滿清時代起歷經日本殖民高壓統治，國民黨軍政統治過的台灣人民而言，是近百年來台灣人民第一次真正擺脫政治的束縛。

唯一美中不足的地方是，國安法第九條規定「在戒嚴時期經軍法審判的非軍人刑事案件，於解嚴後……刑事裁判已確定者，不得向該管法院提出上訴或抗告」，這等於是國安法只想開創新局面，對於過去的「扯爛污」不願意去繼承或處理。

這樣做，對於過去遭非法羈押或冤獄迫害的人，尤其是政治犯，顯得極為不公平。固然，國民黨內有「有識之士」如立委黃主文大聲疾呼，希望總統能予以政治犯特赦或復權，以彌補國安法不夠周全之處的遺憾。

而且，據可靠的消息來源指出，將總統經國先生將繼續釋放票據犯後，再釋放政治犯，並予以「復權」的考慮。如果真的如此，將是將總統經國先生在歷史上永垂不朽的政績，也是台灣民主進化的一個分水嶺。

只是，雖然國民黨有意要釋放政治犯又要復政治犯的權，是否乾脆就讓他們有上訴的機會，讓他們有平反的可能，否則，總統的德意，政府的德政，他們不見得衷心感激，對國民黨而言，不免有「為德不卒」的缺憾，兼且，有「吃力又不討好」的敗筆。

如果，讓政治犯有上訴的權利，則能不能平反是一回事，至少，政府並沒有刻意去阻撓一個人爭取權利和尊嚴的機會，既不會遭致怨恨，又不會受到其他民眾的指責，既然如此，何樂不為呢？

自己動手平反

赦免與復權

七月七日，立法院通過「解嚴案」，同日蔣經國也表示將對政治犯給予減刑及復權。

很奇怪的，在得知蔣經國即將給予減刑及復權的時候，我們首先想到的是楊金海先生。三月十三日，他從綠島監獄保釋出獄。由於極度嚴重的胃出血，他吐血像吐檳榔汁一樣。然而楊先生捧著兩瓶冷牛奶，從他出獄那天起便南北奔波，到處出現在民進黨的活動。甚至綠島監獄來函警告他要乖乖「就醫」，否則收回「保外」。然而楊先生悍然不理。一邊吐著血，一邊依舊不停奔波。像楊先生這樣的硬漢，是不會希罕復什麼權，減什麼刑的。

其實，睜眼看去，在蔣氏政權統治之下，台灣正是一個活生生的牢籠。在這兒，我們都是囚徒，沒有主權，連個全面改選的國會都沒有。而統治我們的，是個外來的「殖民主義」式的「王朝」。

然而，將人打進黑牢的，永遠不會「下詔罪己」，平反階

囚。「平反」是我們自己的事。誰稀罕他家的減刑復權。我們只能自求解放，自還清白。

在蔣經國的晚年，我們確實看到他在「形式上」不斷的撤退，一般人對他的「其言也善」也頗有好感。然而，這都是身在籠中不知天高地闊的愚昧。如今戒嚴取消，蔣經國要赦免了，許多人感恩戴德，再也不記得正是蔣經國和他爸爸把人關進黑牢的。關也由他、放也由他、赦也由他，却又七折八扣，既不平反也不准人依法上訴平反，蔣氏政權未免把台灣人民瞧扁了。

四十年的戒嚴，四十年的恐怖統治，犧牲整整兩代台灣人民的自由與尊嚴。如今台灣要「解嚴」、要「赦免」了，却又是「形式解嚴，實質戒嚴」，令人只覺漠然。

我們要的是打倒獨裁、建立民主，是推翻蔣氏政權，不是接受他家虛假的赦免與復權。

彭明敏「聖火長跑」

「美國聖火」可以點燃
「台灣民主」嗎？

十一月，將是國民黨頭疼的月份，因為，美國台灣人公共事務會（FAPA）將在那個月份把一支象徵著「台灣民主」的聖火傳送到台灣，並且在台灣全島進行為期兩週的傳遞工作，而後在十一月廿二日到達整個「聖火」運動的最高潮。

新澤西州、賓州、德拉瓦州、馬利蘭州，於十一月一日傍晚抵達華盛頓首府，並住進FAPA開的海華強生飯店。

十一月二號將聖火從海華強生飯店傳至美國會前，並舉行「記者說明會」，然後，由國會山莊前往亞特蘭大，十一月三號到休士頓，十一月四號轉一月五號抵達舊金山，十一月六日到洛杉磯。

■台灣民主聖火？

十一月份在台灣做民主聖火長跑運動，是由FAPA的會長彭明敏，執行長蔡同榮在洛杉磯宣佈的，活動的目的是要促使國民黨全面改選中央民意代表。

「台灣民主聖火」將於十月卅一日下

■鼓舞還是屈辱？

象徵台灣民主運動的聖火由美國參議員保羅西蒙先生，在自由女神像旁來引燃，不知讓所有在台灣的一千九百萬國人感到榮幸，還是羞愧萬分呢？一個世紀前，由中國去的，被稱之為「豬仔」的廉價奴工，就是在紐約港上岸，並且，被關在幽暗的拘留所內，被當作奴隸般看待，被美國人百般的折磨、婦女被姦辱……。

十一月份在台灣做民主聖火長跑運動，是由FAPA的會長彭明敏，執行長蔡同榮在洛杉磯宣佈的，活動的目的是要促使國民黨全面改選中央民意代表。

「台灣民主聖火」在洛杉磯要登機前舉行一個千人歡送大會，然後於同日夜間午一時在紐約自由女神像旁點燃後，經過

務長陳榮儒和全美台灣同鄉會會長楊黃美幸擔任護送聖火返台的工作，搭乘某航空公司十一時卅分的班機飛返台灣，在十一月八日抵達桃園國際機場。

FAPA搞這一場「民主聖火長跑運動」的目的何在呢？表面上的意義是國民黨四十年不選中央民意代表，所以，希望紐約自由女神像的自由真神能藉著聖火傳播到台灣，在台灣生根、發芽、茁壯。進而使台灣走向更為民主的道路。

這個理由是冠冕堂皇無比，但是，令人覺得有許多疑問在內。首先，彭明敏說美國民主黨角逐下屆總統的候選人——伊利諾州的現任參議員保羅西蒙先生將在十月卅日參加自由女神旁的點火典禮，並主持點火。

■逐鹿台灣秀

一個世紀後，以彭明敏為首的另一群中國人為了台灣的「民主進步」，邀請一

百年來從未以平等對待中國人的美國人，在記載著囚禁、鞭打、凌辱、強姦中國人

的地方——自由女神所在地的小島，點燃起象徵「民主進步」的聖火在美國繞場一週後再送到台灣來。這到底是在鼓舞台灣的民主政治，還是在屈辱台灣的民主政治呢？

台灣人公共事務會和彭明敏這一群人，大概是自外於中國人，所以，在他們的心目中沒有中國，也沒有中華民族，只有台灣，和狹隘的不得了的台灣人而已。

台灣人公共事務會和彭明敏這一群人，把美國人當成是他們的光、他們的熱、他們的一切，和他們的主人，也在這次「民主聖火長跑運動」上暴露無遺。台灣人的民主火焰要美國人來點燃，台灣人的自由的種子要從自由女神身上播種過來，想當然耳，台灣人的前途也要美國人來主持、安排，台灣人未來的一切也要通通交給

美國人去發落，乾脆依台灣人事務會和彭明敏這群人的意見，傳宗接代的事也請美國人代勞算了，一旦全部的人都換種成功，那裏還有什麼「台灣人」的問題，已經是「美國人」的問題了！

台灣人事務會和彭明敏等人也極端不

尊重民進黨人的意見，這樣的一件大事，而且，還要在台灣全島舉行為期兩周聖火傳遞的工作，居然沒有事先照會民進黨，自己率先就宣佈了，豈不有「趕鴨子上架」的意味在。

民進黨主席江鵬堅和秘書長黃爾璇說，將等江鵬堅到美國訪問時才和FAPA協商，再向中常會報告後，再開會決定是否配合在台的長跑活動。可見，民進黨事先未參與，也還未做成是否配合的決議！

到底FAPA和彭明敏等人葫蘆裏在賣什麼藥呢？原先最早，海外的政治團體要「帶黨入境」，但一直無法實現，沒想到台灣島內的反對勢力自己成立了民進黨，等於把海外政治團體數十年的努力都抹煞了不說，還要對海外輸出民進黨，在海外成立民進黨海外黨部。

此舉對海外的政治團體是很「吃味」的，為了要讓台灣的人民知道他們為台灣人民冒著生命危險、前途烏有的犧牲、奮鬥、受苦受難，所以要舉行這麼一個「民主聖火長跑運動」，讓台灣人民不要忘記他們，他們和民進黨人一樣都是在為爭取台灣的民主自由、政治進步在打拼的一群



海外的政治團體為了不造成只有民進黨才可以支配台灣的政治資源的現象，變成只有民進黨才是合法的、成功的，而

他們都是非法的、失敗的。他們勢必要透過各種途徑把他們存在，他們在為台灣人奮鬥的訊息傳遞到台灣，給所有台灣人民知道，「民主聖火長跑運動」只是第一波

，往後陸續續還會有的，這也是海外政治團體和島上民進黨的一種較量，爭取民心的權力鬥爭呢！就讓大家看看這一場「逐鹿台灣秀」後，到底鹿死誰手！

改革就是付出代價

國大「霸王客」立委「地上坐」的目的何在？

民進黨主席江鵬堅日前曾指出：「群衆路線是民進黨最主要的路線」，並說：「因為現階段台灣不是一個正常的民主國家，所以我們一定要結合議會與群衆，在體制內以和平的方式進行體制改造。讓民衆在群衆運動中獲得反省、檢討和覺醒的藉以加速整個政治環境的改革。」

進黨的中央執行委員會議，也重申

在現階段政治環境下，群衆路線不可輕言放棄，並要群衆路線和議會路線相輔相成，並做出有關「密營遊行計劃」賈成康等群、謝長廷、姚嘉文等進行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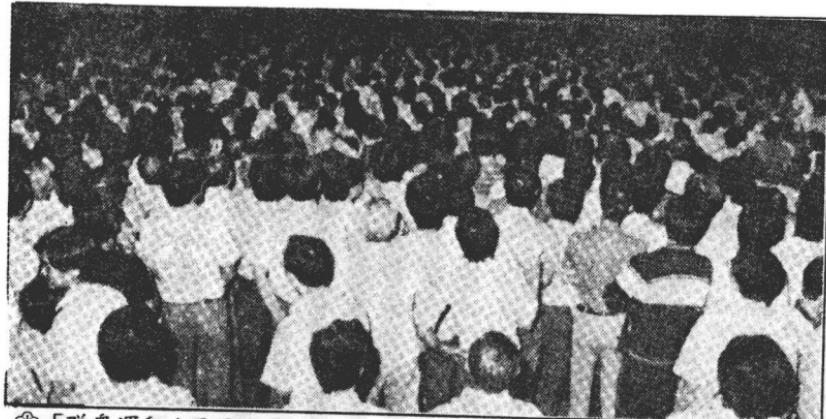
■「群衆路線」走到底

江鵬堅針對此點也指出：「改革本身最主要的還是無事的民衆。」

從這些聲明來看，民進黨過去從未放

棄過群衆路線，現在和未來也將堅持「群衆路線」到底。當然，「群衆路線」是解決政治紛爭和訴求政治理念，達成政治目標最有效的方法，但是，不免於要考慮走「群衆路線」的風險和代價都很高，而付出「代價」的不只是政治人物本身而已，

就是要不斷地付出代價」，「對於不合理政策，仍將不斷以反對，運動迫使它改



◎「群衆運動」是民進黨的生命

或許因為民進黨全黨籠罩在「群衆路線」的改革論調中，民進黨的公職人員最近發動了兩次「以身作則」的「群衆運動」。

■國大要當「霸王客」

民進黨國大黨團在三度「寫信」給蔣經國，希望安排會見，但都石沈大海，十一位國大乾脆想自己去看他，結果，在梁肅戎的協調未果後，民進黨的國大在總統府前和警察推擠、拉扯、衝撞，黃昭輝並「爬」到警察的頭上、身上去。

這一場在街頭演出的「民主鬧劇」，事後，國人有兩種不同的看法，有人說，國民黨太小題大作，十一名國大要見總統，讓他們到總統府會客室，有什麼話當面再說就是了，何必在馬路上擋下來，「拒絕見客」，未免太不近情理，畢竟，他們都是代表好幾萬的選民。

但也有人說，要「做客人」，也要看「主人」有沒有時間，方便不方便，那有鐵王硬上弓，不接見、不歡迎都不行的道

革」。

理，如果，有這等事，別說是總統府，普通人家也會把這種「霸王客」擋在門外，如果把惡客擋在門外有錯的話，強盜、小偷都可以據理控告屋主為什麼把他們擋在門外，讓他們無法作案。

民進黨十一名國大是為什麼要見總統

，理由很簡單，因為現階段民進黨的「議會路線」焦點都給立委黨團包去了，國大黨團到現在毫無建樹可言，為此，國大黨團必須有所作為，再者，為了配合民進黨要求解嚴，反國安法，全面改選中央民意代表，所以，十一名國大認為，必須來一段「群衆路線」的鬥爭不可，為了解過多的群衆負擔，又要完成「四一九」、「五一九」以來未走到總統府的「心願」，所以，乾脆自己又是公職也是群衆的上陣，到總統府前「代表群衆」示威去算了！

總之，這也是一場「群衆運動」，雖然只有十一名「群衆」，但民進黨國大黨團可以說這是幾百萬民衆「共同參與」的活動。而且，衝突雖然不大，却收到了極大的運動效果，即把政治意圖表達了，也沒有群衆軍警受傷，更對民衆啟了極大的宣傳工作，也凸顯了知名度，擴大政治資

源。算來，十一名民進黨國大不但把「群衆路線」闡釋的很好，而且，每個都是大贏家。

■立委的「歷史任務」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民進黨國大黨團剛剛以身試劍扮演「群衆」，搞出一場轟動海內外的「政治秀」，並且在政治資源取得、名氣、宣傳、影響層面俱是大豐收之際，民進黨的立委黨團也不甘示弱，不讓國大黨圓專美於前，也利用相同的模式在立法院演出一場同樣性質的「政治秀」！

民進黨立委黨團在立法院院會國安法二讀程序時，因為，國民黨籍立委李宗仁等卅一人提出「停止討論」的臨時動議，做出集體靜坐的決議，民進黨十三個立委在六月廿三日當天共靜坐兩次，上午十五分鐘，下午兩個多鐘頭。

雖然，這是一次十分消極，並且沒有聲音，只有靜態動作的示威，但是，却極具有歷史性的意義，也突顯出了民進黨立委在立法院所遭遇的諸多「無力感」和

「有限性」。算來也是一次很成功的「群衆運動」。

在這次靜態的「示威運動」中，發生了幾個小缺陷，原來費希平以召集人身份要發表聲明時，朱高正表示希望由他來發表聲明或許較好，惹來費希平當場的不快，在衆人的撫慰後，費希平宣讀了聲明，下台後，朱高正批評費希平的聲明實在不好等等，下午靜坐時費希平就走了！

還有吳淑珍只坐了一個鐘頭就走了，沒有咬緊牙根，堅持到底把「歷史任務」完成，也是一件缺憾，即使有再大的困難，按理，民進黨立委當天不應該有人早退，或者因個人情緒不快而半途而廢，對民進黨整體的形象或立委黨團的運作能力而言，很容易使人產生誤解。

當天，民進黨立委王聰松，就整天沒有到，對立委黨團的凝聚力無疑是開了一道天窗，讓再沒有政治警覺力的人都不免發出「立委黨團內部派系分歧」或「立委黨團內部有爭鬥、不快、裂痕」的見解。偏偏，朱高正在靜坐示威後召開的記者會上，又一再的提起「民進黨十一個立委」，故意把費希平、王聰松漏掉，而且，批評王聰松是「最落伍的方式選出的，根本



不算是「立委」。

這個「示威運動」因內部對立、砲聲隆隆不免在效果上打了一個大折扣，比不上國大黨團的團結一致合作無間。但總體作用上還是達到了預定目標，至少，十一個立委坐在代表「最高民意機關」的立法院議場主席台前，進行靜坐示威抗議，是

多麼難堪的事，不只國內的民眾會發出質疑，連國際社會也會覺得這是一件大笑話。

民進黨到此為止，不只有聚集數萬民眾的「五一九」、「六一二」的大型「群衆運動」，還有國大黨團、立委黨團，親

立法院由外往內要「反制」

國民黨立委黨部於七月九日，在「自

由之家」召開一項黨部委員與小組長聯席會議，討論如何「反制」民進黨立委的「脫軌」言行，同時將決議提供國民黨中央黨部參考。

據國民黨立委黨部的黨工表示，他們之所以召開這次會議，是認為民進黨主張「住民自決」的「台獨思想」和「街頭暴力」，事態嚴重，因此有必要在會期結束之前召開專案聯席會議，針對民進黨立委「議會路線與群衆路線交叉運用」的言行

，研究對策展開反制。

該黨部否認這次會議是由上級授意召

開，表示只是綜合與會黨工與國民黨籍立委的意見，反映給上級知道。但瞭解的人士指出，立委黨部召開此一會議，與會者包括六、七十位兼任黨工的國民黨立委，

以及小組長級以上的專業黨工，主要議題又是針對「反制」民進黨立委，顯然是象徵馬樹禮的「黨政關係運作要點」已經人亡政息，新的「黨政運作」將走突出國民和諧，在下會期開始很可能已是「歷史陳迹」。

硬路線。

國民黨立委黨部姿態轉趨強硬，意味

國民黨順利通過國安法進入「實質戒嚴」的延續狀態以後，對付民進黨的策略有加強高壓的趨勢，由國民黨立委黨部決定不再「容忍」民進黨立委黨團「囂張」，揚言要加以「反制」的高張情緒，可以嗅出此一氣息。七月七日，兩黨立委為解嚴案和通過「國安法施行細則」所表現的空前和諧，在下會期開始很可能已是「歷史陳迹」。

自披掛上陣由公職人員自組成的小型「群衆運動」，看來，民進黨是把「群衆路線」列為最重要也是最主要路線，確實一點都沒錯，只是，希望民進黨搞「群衆路線」理性點，不要太過火了！畢竟民主雖然很重要，安全比起民主來是更為重要的。

台灣還有第一條活路嗎？

論「自決與獨立」

■ 吳昱輝

從事實際的政治運動就是要為國家社會的長遠發展尋求出路。長久以來，對於所有從事民主運動的黨外前輩及朋友而言，打倒獨裁專制的國民黨政府，改變僵化政治權力結構，建立一個公義、和平、互愛的社會，就是為台灣未來生存發展尋求出路的具體奮鬥目標。

為了達成這個目標，許多仁人志士冒著失去生命、財產和自由的危險，在內政方面，要求國民黨當局解除戒嚴令，開放黨禁、報禁、全面改選中央民代，在外交方面，要求重新加入聯合國等國際性組織，最近四、五年來更提出自決的主張，要求台灣的前途由台灣全體住民來共同決定。

土地是最堅實的基礎

在國民黨政府以非常的高壓手段統治台灣長達四十年之後，竟從台灣內部發出要求自決，甚至主張台灣獨立的聲音，這一方面證明國民黨政府的統治徹底失敗，同時也是台灣人民實踐其先人長久以來尋求自我的一貫心路歷程的具體展現。

台灣人民在接受國民黨政府長達四十

年的大中國教育、限制思想、對外資訊斷絕的情況下，仍擁有堅定的台灣意識，這並未息息相關的政治議題，然而，這幾年來自決的口號被喊得震天價響，也受到民眾相當熱烈的支持，最近更有人在群眾集合的場合高呼台灣獨立而受到群眾熱烈的回應，這在過去必須以面對死刑、無期徒刑、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忍受毒打酷刑、終身為政治犯為代價的政治訴求，逐漸衝破禁忌的藩籬，衝出黑暗的枷鎖，享受陽光的照拂。

生為台灣人，擁有台灣意識，是多麼自然啊！但是，四十年來具體而實在的台灣意識卻被虛幻縹緲的中國意識壓得喘不過氣來，國民黨的大中國政策在國際上早已被認為是廿世紀最不好笑的政治笑話，而在島內，中國意識仍可因統治者的神話而暢通無阻。台灣意識變成非常卑微、變成一種禁忌、變成兩極化的衝突因素之一——贊成的人認為理所當然，反對的人戒慎恐懼，怕得不得了。擁有台灣意識的人

仍必須以全副武裝的精神和大中國妄想症